

关于切实做好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县气象台预报，受副高边缘暖湿气流和切变线共同影响，预计11日下午到14日白天，我县有较强降雨天气过程，并伴有雷电和7-9级局部10级以上的雷雨阵风。预计全县累积平均降水量为30-50毫米局部70毫米以上，最大小时降水量20-30毫米。其中，12日白天到夜间为最强降雨时段，阴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。13-14日，阴有小雨局部中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是提高思想认识。各镇办、经开区、各部门，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松懈情绪，保持高度警惕。各级防汛责任人要立即上岗到位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，各级各部门要强化监测预报、会商研判、预警响应，有针对性做好各项工作。

二是强化重点部位防范。要加强对化工园区、水利工程、城市排涝设施、在建工程等的安全检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落实巡查、抢护和救援措施。着重抓好危险化学品企业、工矿企业防汛安全措施落实。水利部门要特别关注河道水位状况，

强化巡查值守，发现险情，及时报告，及时先期处置，确保工程安全。文化和旅游部门要适时关闭涉水旅游景区，做好游客疏散工作。教体部门要着重抓好学校、幼儿园的安全防范工作，切实保障人员安全。文旅、住建、交通运输、商务等部门要对受威胁区域的城镇排涝河道、危旧房屋、地下场所等重点部位抓紧进行隐患排查，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要督促相关单位对高空挂物、广告牌匾等要做好加固措施，并提前在危险区域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守。各镇办和各有关单位要重视低洼易涝区域灾害防范工作，密切巡查值守，发现险情，第一时间转移受威胁区群众，要在低洼易涝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，危险路段及时设置警戒线并安排专人值守，确保安全。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切实抓好工作落实，确保有力有序有效防范应对。

三是抓好应急抢险准备。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联合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落实信息报告相关规定遇有突发险情、灾情，必须立即上报，杜绝漏报、迟报、瞒报等现象发生。要及时报告气象预警、防汛预警、应急响应发布启动情况及人员转移安置情况。要采取果断措施，强化人员转移避险，确保转移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。要及时提前预置救援队伍和装备，一旦发生洪涝灾害，保证快速反应、果断处置，最大限度减轻灾害损失。

高青县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3年7月12日